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1月18日、2020年4月8日、2020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珠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2020-012号）、《中珠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编号：2020-021号）、《中珠医疗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编号：2020-028号），现就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测算及已披露的未经审计的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编号：2020-011号）及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中珠医疗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报告》。

二、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原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30日，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受到严重

影响，无法按期出具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22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决定将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预约时间延期至2020年5月30日。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编号：2020-025号）。

公司2019年度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